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5樓

聯絡人：技士孫偉晏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256

傳真電話：02-89953213

電子郵件：b01605050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經字第11500372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5K00P003666_1150037230_115D2018038-01.pdf、
115K00P003666_1150037230_115D2018040-01.pdf、
115K00P003666_1150037230_115D2018039-01.odt)

主旨：函轉環境部訂定「溫室氣體減量技術及氣候變遷調適補助
辦法」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命令條文）、總說明及逐條說
明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環境部115年7月14日環部氣字第1159108255D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

副本：經濟發展處

